

鹤山市第二中学 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鹤山市第二中学（盖章）

项目	内容
1 采购项目标题	鹤山市第二中学空调线路配电安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预算审核）
2 资格（资质）要求	1. 已在中国注册，在法律上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在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供应商具备能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能力； 3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
3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根据鹤山市第二中学空调线路配电安装工程清单，出具预算审核成果文件。
4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鹤山市第二中学
5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方案择优选取； 2. 服务金额：¥ 1000-2500 元。按广东省物价局印发的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 号）中的收费标准计收。
6 服务时间	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7 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 2. 验收程序：业主自行验收；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
8 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支付。
9 违约责任	1. 甲方的违约责任，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乙方损失的，甲方应予以赔偿。 2. 乙方的违约责任，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；乙方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，其承担赔偿责任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10 解决争议方式	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，管辖法院为工程项目所在地。
11 备注	

